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名	109	偵	14258	交通過失傷害	新埔分局	邱○業	聲請簡易判決
宇	109	偵	12991	詐欺	竹三分局	高○銓	起訴
宇	109	偵	14069	詐欺	臺灣高檢	巫○珍	不起訴處分
忠	110	速偵	65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林○祥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10	速偵	66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譚○保	緩起訴處分
忠	110	速偵	67	不能安全駕駛	竹市刑大	許○宥	緩起訴處分
忠	110	速偵	68	不能安全駕駛	竹東分局	張○康	緩起訴處分
忠	110	速偵	69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陳○信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10	速偵	70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六隊	林○高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10	速偵	71	不能安全駕駛	竹東分局	黃○明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10	速偵	72	不能安全駕駛	竹二分局	葉○峻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09	偵	8543	毒品防制條例	竹一分局	楊○遠	起訴
明	109	偵	11104	妨害名譽	橫山分局	劉○秀	不起訴處分
祥	109	偵	14264	交通過失傷害	竹三分局	王○菊	不起訴處分
祥	109	偵	14264	交通過失傷害	竹三分局	許○宗	不起訴處分
敦	110	偵	445	交通過失傷害	簽○	黃○森	不起訴處分
敦	110	偵	676	侵占	竹一分局	莫○華	不起訴處分
智	109	偵	9549	妨害名譽 等	新湖分局	洪○賢	不起訴處分
智	109	偵	9549	妨害名譽 等	新湖分局	張○明	不起訴處分
智	109	偵	14379	不能安全駕駛	竹東分局	彭○祥	起訴
智	110	偵	450	竊盜	簽○	朱○利	不起訴處分
智	110	偵	452	妨害婚姻家庭	簽○	葉○綸	不起訴處分
智	110	偵	606	誣告	簽○	劉○勝	不起訴處分
智	110	偵	838	偽造文書	簽○	邱○鳳	不起訴處分
智	110	偵	839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彭○祥	起訴
智	110	偵	840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彭○祥	起訴
智	110	偵緝	40	毒品防制條例	中六分局	李○雄	不起訴處分
愛	110	速偵	60	不能安全駕駛	新湖分局	黎○錡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10	速偵	61	不能安全駕駛	新湖分局	陳○明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10	速偵	62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六隊	蔣○鴻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10	速偵	63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六隊	張○宥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10	速偵	64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一分局	陳○鵬	聲請簡易判決
新	109	毒偵	2249	毒品防制條例	霧峰分局	詹○茹	緩起訴處分
新	110	偵	1027	詐欺	簽○	徐○婷	不起訴處分
新	110	偵	1027	詐欺	簽○	莊○庭	不起訴處分
新	110	調偵	36	詐欺	竹市北區區所	郭○煒	起訴
新	110	調偵	37	交通過失傷害	竹市東區區所	程○華	聲請簡易判決
溫	109	偵	14351	不能安全駕駛	新湖分局	洪○增	緩起訴處分
儉	109	偵	12437	詐欺	簽○	陳○宜	不起訴處分
儉	109	偵	14118	竊盜	竹二分局	黃張○玉	不起訴處分
儉	109	軍偵	111	竊盜	竹北分局	胡○康	不起訴處分
儉	110	偵	477	竊盜	簽○	張○維	不起訴處分
儉	110	偵	481	詐欺	簽○	張○鴻	不起訴處分
儉	110	偵	482	詐欺	簽○	李○龍	不起訴處分
儉	110	偵	483	妨害名譽	簽○	林謝○菊	不起訴處分
儉	110	偵	485	侵占	簽○	祿○福	不起訴處分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儉	110	偵	485	侵占	簽○	廖○香	不起訴處分
篤	109	偵	12372	性騷擾防治法	簽○	劉○麒	不起訴處分
篤	110	偵	180	詐欺	簽○	區○堯	不起訴處分
篤	110	偵	181	妨害秘密等	簽○	彭○明	不起訴處分
篤	110	偵	183	傷害	簽○	徐○寧	不起訴處分
篤	110	偵	183	傷害	簽○	鮑○聖	不起訴處分